

证券代码：002966  
转债代码：127032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转债简称：苏行转债

公告编号：2022-025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触发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制定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A股股价预案的议案》（以下简称“《稳定A股股价预案》”），该预案于2016年4月22日经本行年度股东大会（2015年）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

根据《稳定A股股价预案》，本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后3年内，如本行A股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本行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则本行及相关方将根据本行内部审批程序所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积极采取措施稳定本行股价。

本行曾于2020年10月29日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随后本行董事会及时审议通过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稳定A股股价方案》（以下简称“《稳定

A股股价方案》”，内容详见本行于2020年11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根据《稳定A股股价方案》，在履行完毕该次增持措施后的12个月内，本行及相关方的回购或增持义务自动解除，自履行完毕该次增持措施12个月后的第1个交易日开始，如果本行A股股票收盘价格连续20个交易日仍低于每股净资产，则本行及相关方将重新按照《稳定A股股价预案》的有关规定履行稳定股价义务。2021年4月29日，本行该次增持措施依据《稳定A股股价方案》实施完毕。

2022年3月29日，本行披露了2021年年度报告，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为9.79元；2022年5月11日，本行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经除权除息后相应调整为8.65元。自2022年4月30日起至2022年6月1日，本行A股股票已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8.65元，达到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

根据《稳定A股股价预案》，本行董事会将在本行股票价格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2022年6月1日）起的10个交易日（2022年6月16日）内制订本行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实施，且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日